

丽水市民政局文件

丽民〔2023〕4号

丽水市民政局关于拨付 2023 年度 市直困难群众、特困人员春节慰问金的通知

南明山街道办事处：

为进一步保障困难群众生活，确保他们度过一个温暖祥和的春节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做好 2023 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〉》要求，经审核，决定拨付 2023 年度市直困难群众、特困人员春节慰问金，按社会化发放到个人社保卡关联账户。此次资金发放总人数 44 人，总金额 37990 元。具体项目、人数、金额如下：

一、春节慰问困难群众 35 人，发放金额 28000 元。发放对象等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；

二、春节慰问特困人员 9 人，发放金额 9990 元。发放对象

等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。

- 附件： 1. 南明山街道困难群众春节慰问金发放表
2. 南明山街道特困人员春节慰问金发放表

丽水市民政局
2023 年 1 月 11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丽水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13 日印发
